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销售中意资产-港股通高股息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销售中意资产-港股通高股息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3年1月11日，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意人寿”）申购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意资产”或“公司”）发行管理的中意资产-港股通高股息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港股通高股息”）2,000万元，签署《中意资产资产管理产品认购/申购业务申请单》，并获取产品投资收益。中意人寿将向中意资产支付管理费。上述交易预计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管理费暨关联交易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年，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意资产-港股通高股息资产管理产品资产管理合同》，港股通高股息为中意资产发行管理的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该产品的运作方式为[开放式]，产品期限为不定期，触发产品合同约定的产品终止情形时终止。产品的申购或赎回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一) 保险机构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法人控股股东。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外合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	赵雪松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5号院1号楼12层1501和13层1601
注册资本 (万元)	370000	成立时间	2002-01-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361551955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 (法定保险业务除外): (一)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二)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三) 仅限代理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的险种。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该笔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相应比例的计算。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不超过10万元/年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中意人寿申购中意资产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的交易定价, 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的定价重点依据市场发行的类似产品销售价格, 同时参照了中意资产向非关联方销售相同产品或类似产品的市场价格。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3-01-11

（二）交易价格

按产品合同约定的原则定价。

（三）交易结算方式

中意人寿根据产品合同约定向中意资产支付管理费。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上述交易于2023年1月11日中意资产出具业务确认单起生效。

本产品期限为不定期。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3年1月11日，中意资产确认中意人寿的申购申请，该笔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1月20日